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12-0007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2020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12-00072 号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贵公司编制的《2020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真实、准确地编制并披露专项说明，以使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专项说明的编制过程。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我们的审核工作主要限于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提供的保证水平为有限保证，其保证程度低于合理保证。我们没有执行合理保证的其他鉴证业务中通常实施的程序，因而不发表合理保证的审核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核意见

基于本报告所述工作，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贵公司编制的专项说明是不公允的。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审核报告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研股份”）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概述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2]35 号），并于 2023 年 1 月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及市场禁入决定书。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 2015-2019 年度涉及的财务报表进行了更正。由于更正事项中存在长期资产的减值事项，影响本公司后续年度对长期资产的持续计量。本公司已对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累计影响数据进行了更正，并在更正后的基础上出具了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现补充上述事项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影响。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财务报表影响项目及金额如下：

（一）2020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调整情况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金额	差错更正 累计影响金额	更正后金额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397,042,365.17	-118,970,728.38	1,278,071,636.79
无形资产	226,787,035.71	-43,245,298.16	183,541,737.55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83,251.24	-4,418,819.60	8,464,431.64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金额	差错更正 累计影响金额	更正后金额
股东权益：			
专项储备	30,756,840.80	-565,745.39	30,191,095.41
未分配利润	-4,389,760,863.73	-151,722,324.73	-4,541,483,188.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30,803,146.07	-152,288,070.12	378,515,075.95
少数股东权益	1,441,145.33	-5,509,136.82	-4,067,991.49

(二)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调整情况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金额	差错更正 累计影响金额	更正后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752,276,167.57	-28,476,544.34	723,799,623.23
管理费用	187,763,294.70	-3,207,144.95	184,556,149.75
研发费用	84,176,450.41	-6,879,870.13	77,296,580.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681,010.94	171,209,414.60	-44,471,596.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33,745.31	7,859,340.13	-5,974,405.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2,275,974.46	217,632,314.15	-454,643,660.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7,062,924.19	217,632,314.15	-529,430,610.04
减：所得税费用	12,951,358.52	-4,965,406.98	7,985,951.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0,014,282.71	222,597,721.13	-537,416,561.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0,014,282.71	222,597,721.13	-537,416,561.58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3,372,498.52	207,414,165.91	-495,958,332.6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6,641,784.19	15,183,555.22	-41,458,228.9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0,014,282.71	222,597,721.13	-537,416,561.58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3,372,498.52	207,414,165.91	-495,958,332.6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641,784.19	15,183,555.22	-41,458,228.97

(三) 差错更正对 2020 年度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项目无影响。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14 日